

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披露年度报告（年报）

单位名称：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2071320802G

报告年度：2022 年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韩国柱

技术负责人：顾峰

固定电话：0533-5555801

移动电话：18265890899



编制日期：2023 年 01 月 10 日

一、关键环境信息提要

(一) 年度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变更

表 1-1 年度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变更情况汇总表

变更情况	项目名称	目前进度	审批部门	批复文号	批复日期
1、修改 3#焚烧废气排放浓度单位为 0.1ng-TEQ/m ³ 2、按《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要求，更新填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炉渣、污泥、可再生类废物（废金属）等信息；更新填报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废布袋、废机油、废油桶、实验室废液、废离子交换树脂等信息	排污许可证变更	审批通过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	2022 年 03 月 31 日
1、排污许可证副本证书编号 91370302071320802G001K，更改为排污许可证正本中证书编号 91370302071320802G001V； 2、排污许可证副本中固定电话：0533-6220889，更改为新固定电话 0533-5555802； 3、补充贮存库、贮存池、蒸发器设备； 4、辅料补充污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5、排污许可证办理延期申请	排污许可证延期	审批通过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二)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

表 1-2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汇总表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吨）					备注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年度合计	
有组织	DA001	1# 焚烧	氯化氢	7.22	6.331	6.99	2.124	22.665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27	0.000017	0.000024	0.000019	0.000087	
			氮氧化物	26.06	22.3	21.7	16.07	86.13	

废气主要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一氧化碳	2.231	3.016	4.2	2.1	11.547	
		二氧化硫	0.2205	0.1987	0.719	0.4523	1.5905	
		锑, 砷, 铅, 铬, 钴, 铜, 锰, 镍及其化合物 (以 Sb+As+Pb+Cr+Co+Cu+Mn+Ni 计)	0.014358	0.007083	0.006269	0.003556	0.031266	
		镉, 铊及其化合物 (以 Cd+Tl 计)	0.000834	0.000423	0.000395	0.000269	0.001921	
		颗粒物	0.561	0.4654	1.264	0.4609	2.7513	
	2# 焚烧废气排放口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4	0.00002	0.000018	0.00002	0.000098	
		一氧化碳	2.147	1.784	3.399	3.841	11.171	
		氮氧化物	26.96	21.19	15.52	17.98	81.65	
		二氧化硫	0.2012	0.4945	0.5712	0.5662	1.8331	
		颗粒物	0.3293	0.5425	0.5254	1.011	2.4082	
		锑, 砷, 铅, 铬, 钴, 铜, 锰, 镍及其化合物 (以 Sb+As+Pb+Cr+Co+Cu+Mn+Ni 计)	0.012276	0.013764	0.005232	0.007279	0.038551	
		氯化氢	6.6	6.45	5.101	4.144	22.295	
		镉, 铊及其化合物 (以 Cd+Tl 计)	0.000907	0.000494	0.000346	0.00037	0.002117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4	0.00002	0.000018	0.00002	0.000098	
	3# 焚烧废气排放口	一氧化碳	4.5	4.82	4.583	4.725	18.628	
		镉, 铊及其化合物 (以 Cd+Tl 计)	0.000885	0.000656	0.000414	0.000399	0.002354	
		锑, 砷, 铅, 铬, 钴, 铜, 锰, 镍及其化合物 (以 Sb+As+Pb+Cr+Co+Cu+Mn+Ni 计)	0.013032	0.008975	0.006214	0.006214	0.033778	
		二氧化硫	0.797	2.732	1.555	2.084	7.168	
		颗粒物	0.51	0.515	0.5318	0.5252	2.082	
		氯化氢	5.75	7.23	1.555	4.461	23.151	
		氮氧化物	27.12	24.71	18.7	22.44	92.97	

(三)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司法判决等

表 1-3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司法判决情况汇总表

类别	事由	部门	文号	日期	罚款
无	/	/	/	/	/

二、企业基本信息

表 2-1 企业基本信息表

项目	内容		执行情况	备注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无变化	
	注册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小范村村委南侧	无变化	
	邮政编码	255100	无变化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小范村村委南侧	无变化	
	行业类别	生物质能发电-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无变化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117.83677	无变化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36.59737	无变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2071320802G	无变化	
	技术负责人	商坤	无变化	
	联系电话	18265890899	无变化	
(二) 企业属性	企业性质*	国有控股	无变化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是	无变化	
	是否属于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	否	无变化	
(三) 主要产品及服务**	民生企业	垃圾处置、供暖及电力供应	无变化	
(四) 主要生产工艺名称	烟气治污工艺	SNCR 脱硝系统+炉内喷钙+半干法脱酸系统+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	无变化	

注：1*指属于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集体企业、上市公司、发债企业等企业性质。2**属于国家、地方等公布的鼓励类、限制类或淘汰类目录（名录）3对于选择“变化”的，应在“原因分析”中详细说明。

三、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一)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信息

表 3-1 企业环境批复汇总表

批复文件	批复文号	批复单位	批复时间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鲁环审【2013】176 号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3 年 8 月 30 日
关于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淄环验【2016】38 号	淄博市环境保护局	2016 年 6 月 29 日

(二) 环境保护税缴纳信息

表 3-2 环境保护税缴纳信息表

税目	污染物	应缴纳税额	实际缴纳额	减免情况	备注
环境保护税	二氧化硫（气）	67501	0	减免	
环境保护税	氮氧化物（气）	1640902.29	0	减免	
环境保护税	烟尘（气）	4000.95	0	减免	
合计		1712404.24	0		
减免后合计		1712404.24	0	减免	

(三) 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信息

表 3-3 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信息汇总表

类型	投保保额	是否当年新增投保	投保时间	投保截止日期	承保公司	备注
	壹仟万元	按年度投保	2022.01.01	2022.12.3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共同承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50%，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30%，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

（四）环保信用评价等级

表 3-4 环保信用评价等级汇总表

类型	评价机构	前一年等级	当年等级	变化原因	备注
无	/	/	/	/	/

四、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一）污染防治设施信息

1.污染防治在线监测设施信息表

表 4-1-1 污染防治在线监测设施信息表

设施名称	设备厂家	设备型号	监测污染物类型	第三方运维单位		
				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锅炉在线监测设备	厦门格瑞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X-4000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氯化氢、一氧化碳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01月01日至05月31日）、淄博云信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06月01日至12月31日）	毕德军（中节能天融）、陈建光（云信达）	18560875366、13853380192
2#锅炉在线监测设备						
3#锅炉在线监测设备						

2.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信息

表 4-1-2 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信息表

（超标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3）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废气防治设施					
无					

（二）主要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

1.水污染物和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

表 4-2-1 水污染物和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mg/L）	有效监测数据（日均值）数量	浓度监测结果（日均浓度, mg/L）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DW001	总磷（以 P 计）	手工	8							不外排（无外排废水）
	pH 值	手工	6.5-9.5							不外排（无外排废水）
	氨氮（NH ₃ -N）	手工	45							不外排（无外排废水）
	化学需氧量	手工	500							不外排（无外排废水）

2.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

表 4-2-2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算,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臭气浓度	2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317	10.0	否
			2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510	10.0	否
			2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802	10.0	否
			2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1019	10.0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317	0.0	否
			0.06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510	0.0	否
			0.06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802	0.0	否
			0.06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1019	0.0	否
		氨 (氨气)	1.5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317	0.09925	否
			1.5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510	0.10375	否
			1.5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802	0.09725	否
			1.5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1019	0.10375	否
		颗粒物	1.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317	0.2155	否
			1.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510	0.21175	否
			1.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0802	0.22025	否
			1.0	厂界内、上风向、下风向	20221019	0.2185	否

3.自行监测情况

2022 年委托国家环境分析测试中心、浙江盛远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信质监测有限公司、青岛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检测服务，监测项目包括烟气二噁英、烟气常规五项及重金属检测、无组织环境空气及颗粒物、噪声检测等，监测结果均符合各排放标准要求。

（三）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处置信息

表 4-3-1 固体废物信息表

名称	种类	产生量	贮存量	利用处置方式	委托/利用处置量
炉渣	一般工业固废	57520.37	0	外售于环保单位回收利用制作环保地砖	57520.37
废金属		4880.92	0	外售于金属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4880.92
污泥		4111	0	自行入炉焚烧	4111

表 4-3-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表

名称	贮存			
	场所或设施的类型	面积	设计贮存量	经纬度坐标
炉渣池（库）	罐体	500m ³	500 吨	117° 50' 9.49" 36° 35' 52.58"
废金属贮存库（南、北）	仓库	200m ²	140 吨	117° 50' 11.2" 36° 35' 54.03"

表 4-3-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委外利用处置信息表

名称	利用处置方式	受托方名称	累计利用处置量
炉渣	回收利用制作环保地砖	淄博金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7520.37
废金属	金属回收熔炼	范县东辉废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4880.92

表 4-3-4 危险废物信息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类别	上年度实际产生量 (吨)	来源及生产工序
1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	772-002-18	HW18 焚烧处置残渣	72465.34	生活垃圾焚烧处置产生的飞灰
2	废布袋	900-041-49	HW49 其他废物	6.62	布袋除尘器维护更换布袋, 所替换产生的废布袋
3	实验室废液	900-047-49	HW49 其他废物	0.709527	实验室化验工作产生的废酸液
合计				72472.669527	

表 4-3-5 危险废物贮存或自行利用处置信息表

名称	贮存			
	场所或设施的类型	面积	设计贮存量	经纬度坐标
飞灰仓	罐体	500m ³	500 吨	117° 50' 9.49" 36° 35' 52.58"
危废暂存间	仓库	15m ²	4 吨	117° 50' 4.78" 36° 35' 57.19"
贮存库	仓库	897.93m ²	1500 吨	117° 50' 5.39" 36° 35' 57.95"

表 4-3-6 危险废物委外利用处置信息表

名称	委托/利用处置方式	受托方名称	资质	运输	累计委托/利用处置量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	填埋	淄川区第二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理填埋场	淄环审【2021】56 号、鲁环审【2016】18 号	淄博新辉运输有限公司、淄博汶瑜运输有限公司	全年转运填埋量 72465.34 吨	按转移车次 (2097 车)
废布袋	处置	山东云水基力环保有限公司	滨州危废临 37 号	天津市龙汉达物流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量 6.62 吨	20223703000524

实验室 废液	处置	山东云水基力环 保有限公司	滨州危废 临 37 号	天津市龙汉达 物流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量 0.709527 吨	20223703000525
-----------	----	------------------	----------------	------------------	---------------------	----------------

（四）噪声排放信息

表 4-4 噪声排放信息表

项目	点位名称	执行标准 昼间/夜间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	南厂界	昼间 60Db 夜间 50dB	56	44
	东厂界		56	47.5
	西厂界		54	45
	北厂界		50	47

（五）排污许可管理信息

表 4-5 排污许可管理信息表

序号	分类	许可证规定内容	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排污许可 证要求	备注
1	公开方式	1. 国家排污许可证信息公开系统； 2. 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	已公开	是	
	时间节点	及时公开，及时更新。	已及时公开，及 时更新	是	
	公开内容	1. 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 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 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 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2. 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 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污 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 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 排放标准、核定的总量； 3. 防治污 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 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 行政许可情况； 5. 突发环境事件应 急预案； 6. 月/季度、半年及年度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相关内容；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完善	是	

（六）小结

定期按时填报排污许可执行月报、季报、年报，并及时进行信息公开。

五、碳排放信息

（一）信息披露情况报表

表 5 碳排放信息表

排放设施	核算方法	年度碳实际排放量	上一年度实际排放量
1#2#3#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口 (核算法、系数法)		2283.913	5780.637
配额清缴情况		无配额	

（二）小结

企业每季度、每年度的生产指标及能源消耗情况，均按时上报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由系统平台按照核算法、系数法进行碳排放数据核算。

六、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一）信息披露情况报表

表 6-1 生态环境应急信息表

应急预案			备案时间	突发环境事件		
名称	备案机关	备案编号		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处置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淄川分局	370302-2021-013-L	2021 年 09 月 14 日	无	/	/

表 6-2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信息表

响应时段	预警等级	措施实际执行情况
黄色预警	三级	扬尘污染减排措施：停止公司内一切扬尘施工作业，料棚卷帘门、卷帘全部关闭，防止粉尘外溢；及时对路面进行吸尘、洒水抑尘，道路适当增加洒水频次（冬季结冰期除外）。 移动源污染减排措施：通知环卫处运送原料的垃圾车国 IV 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停止使用。

橙色预警	二级	扬尘污染减排措施：停止公司内一切扬尘施工作业，料棚卷帘门、卷帘全部关闭，防止粉尘外溢；及时对路面进行吸尘、洒水抑尘，道路适当增加洒水频次（冬季结冰期除外）。 移动源污染减排措施：通知环卫处运送原料的垃圾车国 IV 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停止使用。厂区内禁止使用国 II 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
红色预警	一级	尘污染减排措施：停止公司内一切扬尘施工作业，料棚卷帘门、卷帘全部关闭，防止粉尘外溢；增加道路清扫和洒水降尘作业频次（冬季结冰期除外）。 移动源污染减排措施：通知环卫处运送原料的垃圾车国 IV 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停止使用；禁止在厂区使用国 II 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 采暖季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原则上不允许重型载货车进出厂区（保证安全生产运行或特殊情况，必须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车辆除外）。

七、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一)信息披露情况报表

表 7-1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信息表

行政处罚决定书				处罚事由	整改事项	
下达时间	处罚部门	文号	原文		整改完成时间	整改措施
无	/	/	/	/	/	/

表 7-2 生态环境司法判决信息表

判决书				判决事由	整改事项	
下达时间	判决机关	文号	原文		整改完成时间	整改措施
无	/	/	/	/	/	/

(二)小结

公司切实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稳定达标排放，执行全员参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落实年度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完成环境保护管理目标。

八、临时报告情况

(一)信息披露情况报表

表 8 临时报告信息表

报告名称	报告时间	报告事由	主要情况
无	/	/	/

